國立臺北科技大學「建築系」碩士班甄試

書面/面試資料準備指引

項目	準備指引
個人簡介	 求學歷程:與本系所申請組別相關的求學經歷概述。 學習表現:具體針對前項描述中之專業科目或專題研究表現進行說明。
	3. 多元表現:競賽表現與經歷、專業證照、外語能力檢定、 實習工作經歷、特殊得獎榮譽證明。 4. 人格特質:依據前述 1-3 項之內容描述人格特質。
作品集或專題研 究內容	 與本系所申請組別相關之規劃設計作品呈現。 與本系所申請組別相關之專題研究成果。
碩士研究計畫	 申請動機:描述個人對於本系所申請組別之興趣。 未來規劃:依據個人學習與實務相關經歷,說明入學後的學習及研究計畫,以及未來畢業後就業或再升學的規劃。
面試守則	 自我介紹:簡短介紹個人在學習與實務工作上之相關經歷,並說明申請本系之動機與未來學習計畫。 備審資料特殊經驗:針對所申請組別之相關專業及特殊經歷、作品及事蹟進行介紹,並說明自身相較於同儕的優勢。